

铜川市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二、2020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责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 and 生活质量。

3、承担国有资产、集体资产管理、监督及增值保值责任;保护公民私人所有合法财产,保障集体经济组织应有的自主权;监督企业和各种经济联合体、个体户认真执行国家的法律、法令和政策,履行经济合同。

4、开展社会主义民主和法制的宣传教育,保障公民的权利;制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社区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外来流动人口,处理人民来信来访,调解民间纠纷,打击违法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5、制定社会各项事业发展计划,发展教育、卫生、科技、民政、广播电视、文化、体育事业;组织实施义务教育和其他各类教育;加强计划生育工作;推进社会保障、社会福利事业和养老保险工作;做好劳动管理、科普、老龄及宗教、侨务等工作。

6、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7、指导、支持、帮助村(居)民委员会的组织制度建设和业务建设,促进村(居)民委员会民主自治。

8、制定和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加强公用、市政设施、水利建设和管理以及房屋土地管理和环境综合整治工作,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

9、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10、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机构设置

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内设“六办三站”机构,是行政事业单位,经费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

行政机构设置:设党政办公室、人大主席团办公室、财政所、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管理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维护稳定办公室、司法所)、宣传科教文卫办公室。

事业机构设置:孙塬镇人民政府下设经济综合服务站(安监站)、社会保障服务站、公共事业服务站。

二、2020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20 年全镇发展总体思路是: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我们将

继续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中省市区决策部署，以“系统化、特色化、品牌化”为总要求，以“访民意、解民困、送温暖”党旗领航奔小康活动为总抓手，按照“1463”的发展思路，即：紧扣“追赶超越 富民强镇”这一目标，突出“党的建设、脱贫攻坚、转型发展、和谐稳定”四个重点，全力实施“六大行动”，打造三个“第一镇”（即：围绕两条万吨水泥生产线建设，打造全国现代建材产业第一镇；依托药王历史文化和药王故里品牌，打造全省中医药文化康养产业第一镇；发挥“国字号”地理标志认证品牌效应，打造全市花椒、黄芩产业第一镇），推动孙塬高质量发展，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圆满收官。

2020年目标任务：1、农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19445元，增长9%。2、完成固定资产投资2.5亿元。3、完成煤改电任务400户，完成散煤削减800吨。4、完成无害化厕所改造822户。5、完成剩余70户104人脱贫任务。

2020年大事实事：

（一）重点项目方面：

- 1、完成太兴新能源建材环保空心砖项目二期工程建设。
- 2、完成文昌村废弃矿山综合整治及周边区域生态修复工程。
- 3、完成红旗水泥厂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
- 4、完成华腾纳米碳酸钙三期改扩建项目剩余任务。
- 5、建成千亩标准化花椒示范园 1 个，百亩标准化黄芩示范园 3 个，新栽艾草 500 亩。
- 6、做好惠塬第二通道、尧柏新型绿色环保建材产业园、冀东日产万吨水泥生产线项目环境保障工作。

（二）重点工作方面

- 1、按照“统筹规划、一镇一策、一村一品、特色发展”的思路，围绕“耀州花椒”农产品地理标志和孙思邈中医药文化，打造孙塬花椒和中医药文化特色小镇。
- 2、坚决落实“四个不摘”要求，做好 2020 年兜底贫困户帮扶工作，持续巩固脱贫成果，加大对“边缘户”的排查力度，做到村不漏户，户不漏人，确保稳定脱贫不返贫。
- 3、做好粮食、蔬菜、中药材、鲜干果种植和畜禽养殖的技术指导、服务管理工作，持续推进农

业农村工作高质量发展。

4、严守耕地总量红线，切实保护耕地和基本农田。

5、积极推动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6、做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加强低保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完成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和养老保险筹资任务。

7、做好育龄妇女卫生健康服务，积极稳妥实施全面两孩政策，完成人口和计划生育年度目标任务。

8、加强便民服务中心、村（社区）便民服务站管理，优化资源配置，创新便民举措，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

9、围绕碧水保卫战，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巡河督查、督办机制，不断提升管理水平。

10、坚守生态保护红线，深入推进村容村貌提升、农村生活垃圾治理、生活污水治理、厕所革命、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五大专项行动”，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11、继续推进营商环境各项工作，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12、做好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网民留言办理工作。

13、做好安全、防汛、防滑、防火、动植物防疫及信访维稳等工作，保持稳定。

三、部门预算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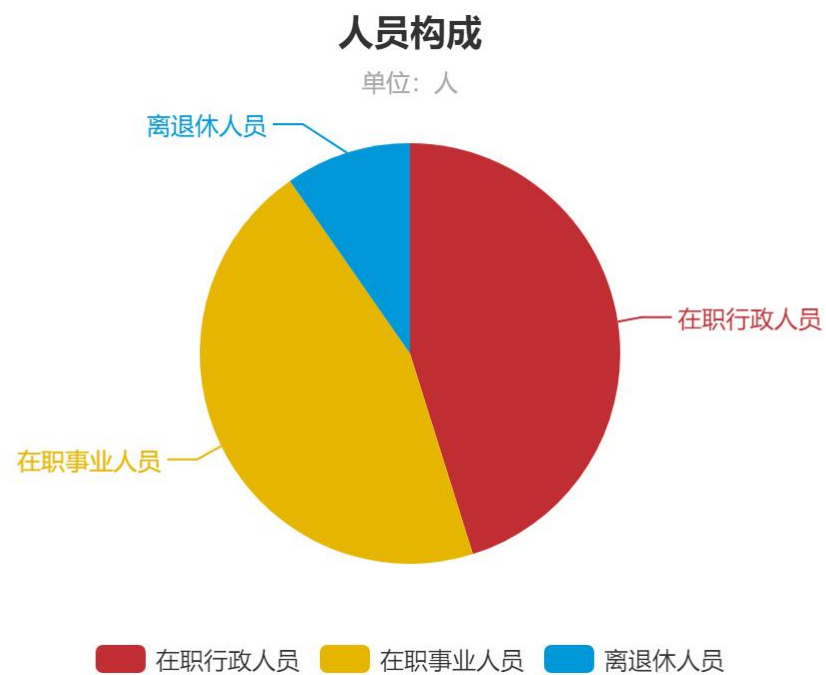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预算。

纳入本部门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 1 个：铜川市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铜川市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无变动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事业编制 33 人；实有人员 57 人，其中行政 28 人、事业 29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0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预算收入 70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7.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45 万元;2020 年部门预算支出 70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07.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45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增加失业保险预算。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70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07.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45 万元;2020 年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707.2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07.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45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增加失业保险预算。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707.23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4.45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增加失业保险预算。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2020 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7.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5.83 万元,公用经费 41.4 万元)。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8.17 万元。其中：20103 政府办公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8.1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451.57 万元，公用经费 36.6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了 151.89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增加失业保险预算。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57 万元。20708 广播电视支出 12.57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1.77 万元，公用经费 0.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6.38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5 万元。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65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58.65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1.71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无职业年金缴费预算。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66 万元。其中：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14.56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3.76 万元，公用经费 0.8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3.74 万元。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6.1 万元（人员经费 26.1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2.34 万元，主要是用于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

213 农林水支出 63.57 万元。21301 农业 47.91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45.51 万元，公用经费 2.4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8.23 万元（人员经费增加 8.23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21303 水利 15.66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14.86 万元，公用经费 0.8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45 万元（人员经费

增加 1.45 万元），主要是人员自然增员；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61 万元。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61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43.61 万元），较上年增加 9.61 万元，主要是人员增加。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按照部门支出经济科目分类：

耀州区孙塬镇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7.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5.83 万元，公用经费 41.4 万元）。

301 工资福利支出科目支出 663.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3.3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90.2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自然增员；增加失业保险预算；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支出 41.4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41.4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39.3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支出，减少办公经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支出 2.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38.44 万元，减少的主要今年预算无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分类分：

耀州区孙塬镇镇人民政府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07.2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5.83 万元，公用经费 41.4 万元）。

501 机关工资福利预算支出 663.3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63.37 万元，较 2019 年增加 190.23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员自然增员；增加失业保险预算；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科目支出 41.4 万元，其中公用经费 41.4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39.3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控制预算支出，减少办公经费；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支出 2.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6 万元，较 2019 年减少 138.4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今年预算无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4、2019 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2020 年本部门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6.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加。其中：2019 年和 2020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 2.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增加 0.2 万元，主要是用于“二月二”古庙会公务接待；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2019 年和 2020 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经费预算。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支出 0.4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2020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支出 1.1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9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1 台（机关锅炉）。

2020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20 年本部门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07.23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2020 年，本部门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继续实施绩效目标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本部门 2020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41.4 万元。较 2019 年公用经费预算减少 39.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预算支出。

本部门无 2019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